

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 函

地址：106306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2段32號

承辦人：尹菟榕

電話：02-33931799轉223

傳真：02-33931780

電子信箱：t1304@chwjh.tp.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28日

發文字號：北市金教字第11160023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0學年度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中等教育知能培力計畫1份
(8570160_1116002333_1_ATTACHMENT1.pdf)

主旨：為辦理110學年度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中等教育知能研習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110學年度臺北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及臺灣母語日計畫辦理。
- 二、為增進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於中等學校授課之教學知能，爰辦理旨揭計畫。
- 三、旨揭計畫共辦理4場，本次接受第2場次報名。報名資訊如下：

(一)報名資格：已取得本土語言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並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取得合格證書者。

(二)研習日期：111年4月13日下午1時30分至4時。

(三)研習地點：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第二會議室

(四)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1年4月11日上午9時或額滿為

北一女中 1110328



MRAA1116003508

止。

(五)課程內容：中等學校班級經營，主講者：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林連鎧老師。

(六)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TNencyMdBU91buMH8>

四、檢附「110學年度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中等教育知能培力計畫」1份，請轉知符合資格之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參加。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